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6月1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
1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3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
2	华商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龙头企业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3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
3	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5	华商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6	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7	华商均衡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8	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9	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10	华商品质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5%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
11	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2%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5%+中债-0-7年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全价指数收益率*35%+中债-AAA信用债综合全价（0-7年）指数收益率*35%
12	华商利欣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2%+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中债-1-3年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财富指数收益率*8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自2026年6月1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网址：www.hsfund.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0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1、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3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近两年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情况、以及其中A股股票和港股通股票所对应的近两年平均仓位情况，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0%提高至85%（其中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保持不变，港股通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提高至25%），并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0%调低至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2、华商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龙头企业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3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在各行业内选取不同数量的头部上市公司证券作为待选样本，从中进一步选取规模和盈利能力靠前的50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具有代表性的龙头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6）成份股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调整后的股票基准成份券覆盖率、相关系数上升，行业偏离度保持相对合理，因此调整后的中证800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3、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采用管理人自主开发的量化系统风险判定模型，对中短期市场的系统性风险进行判断，从而决定本基金在股票上的投资比例，严格控制下行风险，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长，预期整体偏向于大中盘均衡投资风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A500指数。同时，新增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本基金近三年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提高至85%，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40%调低至10%，将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定为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300指数（指数代码000300）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A500指数（指数代码000510）从各行业选取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500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各行业最具代表性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同时，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调整后的股票基准成份券覆盖率、相关系数上升，行业偏离度保持平稳，因此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4、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本基金所界定的龙头上市公司，本基金通过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在各行业中进行龙头公司的筛选，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和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分别作为A股和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两年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提高至8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龙头企业指数（指数代码931802）基于行业成长性，在各行业内选取不同数量的头部上市公司证券作为待选样本，从中进一步选取规模和盈利能力靠前的50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具有代表性的龙头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6）成份股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调整后的股票基准成份券覆盖率、相关系数上升，行业偏离度保持相对合理，因此调整后的中证800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5、华商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在所属行业中取得领先地位的上市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投资人寻求稳定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机会，预期整体偏向于大中盘均衡投资风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三年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0%提高至8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300指数（指数代码000300）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股票基准成份券覆盖率、相关系数上升，行业偏离度下降，因此调整后的中证800指数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6、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本基金所定义的优势行业主题类股票，即通过超配在产业周期变化过程中表现相对强势的行业和主题板块、精选这些行业和板块中成长性良好的优质股票来构建组合，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长。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A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三年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5%提高至8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300指数（指数代码：000300）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股票基准成份券覆盖率、相关系数上升，行业偏离度下降，因此调整后的中证800指数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7、华商均衡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主要投资于具备优质成长属性的上市公司股票，同时兼顾对不同行业的均衡配置，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A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两年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提高至8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指数代码：H30357）综合考察中证800指数样本的价值和成长特征，选取成长风格较为突出的证券为样本，并采用经综合成长概率调整后的自由流通市值加权，以反映中证800指数中具有成长风格特征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行业分布更为均衡。调整后的股票基准成份券覆盖率上升，相关系数、行业偏离度保持相对合理，中证800指数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8、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精选质地优秀、发展趋势良好，且具备估值优势的上市公司，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及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预期整体偏向于大中盘均衡投资风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三年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5%提高至8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300指数（指数代码000300）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股票基准成份券覆盖率、相关系数上升，行业偏离度下降，因此调整后的中证800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9、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坚持“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视角，投资于新锐产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在有效管理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基准的投资回报及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预期整体偏向于大中盘均衡投资风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三年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5%提高至8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300指数（指数代码000300）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股票基准成份券覆盖率、相关系数上升，行业偏离度下降，因此调整后的中证800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0、华商品质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不涉及基准指数调整。

基于本基金近两年股票资产的平均仓位情况以及其中A股股票和港股通股票所对应的近两年平均仓位情况，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提高至85%（其中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5%调低至60%，港股通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提高至25%），并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调低至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1、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2%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5%+中债-0-7年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全价指数收益率*35%+中债-AAA信用债综合全价（0-7年）指数收益率*3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A股股票以及可转换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A股指数以及可转换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两年各类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A股股票资产及可转换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15%与15%，并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70%，其中将债券资产中的利率类债券与信用类债券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35%与3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适当投资二级市场股票和新股申购，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创造持续收益，最终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中证8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证800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本基金的可转换债券资产兼顾其债性稳健收益与股性增强收益的双重属性，助力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的整体目标。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的覆盖范围、可转债特性匹配度等，本基金选取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作为可转债部分的基准要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指数代码：000832）的样本券由在沪深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指数采用市值加权计算，以反映沪深交易所可转换债券的整体表现。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在债券组合构建过程中，综合运用债券组合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配置、信用债品种选择、息差策略等方法，主动发现并利用市场失衡实现组合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覆盖范围、信用等级分布、久期特征等，本基金选取中债-0-7年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全价指数以及中债-AAA信用债综合全价（0-7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指当年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网站上发布的三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中债-0-7年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全价指数（指数代码：CBA33403）成份券包含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剩余期限为0-7年（含7年）的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券；中债-AAA信用债综合全价（0-7年）指数（指数代码：CBA35493）成份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信用债，要求中债市场隐含评级AA+及以上、主体评级AAA（待偿期0-7年）。上述两只指数覆盖的债券品种与本基金的债券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契合，且调整后的基准久期与实际投资运作相匹配，适合作为本基金利率类债券与信用类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2、华商利欣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2%+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中债-1-3年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财富指数收益率*8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的上市公司，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寻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和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分别作为A股股票和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两年各类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提高至12%，并将港股通标的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下调至3%，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沪深300指数（指数代码：000300）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6）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中证800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资产配置策略、目标久期控制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以及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1-3年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财富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全债指数（指数代码：H11001）选取在沪深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上市的BBB及以上、且剩余期限1年及以上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等债券作为成份券，反映全市场相应期限债券的整体表现。中债-1-3年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财富指数（指数代码：CBA33601）隶属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系列指数，指数成份券包含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剩余期限为1-3年（含3年）的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券。该指数久期特征与本基金债券投资的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契合，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9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BGM0504注射液减重适应症Ⅲ期临床试验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BGM0504注射液减重适应症Ⅲ期临床试验达成预期目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BGM0504注射液减重适应症Ⅲ期临床试验（BGM0504-Ⅲ-WL）

BGM0504-Ⅲ-WL是一项在中国41家临床中心开展的评估BGM0504注射液用于中国非糖尿病的超重或肥胖成人体重管理的临床有效性和安全性的Ⅲ期临床研究（登记号：CTR20243983/NCT06704581），获得积极顶线结果，达成主要终点及所有关键次要终点。

本研究共入组652例超重或肥胖参与者（包括了部分基线合并有高血压以及基线血压未达标的参与者，且这些参与者整个研究期间基本未使用其他降压药物），所有入组参与者的平均基线体重为96.2 kg，平均基线BMI为33.9kg/m2，各剂量组间基线特征整体均衡。

（一）核心减重指标

整个研究BGM0504注射液试验组和安慰剂组均给药治疗52周，主要分析（全分析集）结果显示：BGM0504注射液试验组（5mg、10mg和15mg）和安慰剂组平均体重较基线分别降低了14.3%、17.3%、19.2%和3.1%，各试验组体重较基线降低≥5%的参与者比例分别为84.7%、89.8%和94.6%；高剂量组体重较基线降低≥15%的参与者比例为67.3%，体重较基线降低≥20%的参与者比例为48.9%。此外，高剂量组腰围较基线平均改善16.5cm（安慰剂组为3.3cm）。

补充分析（符合方案集）结果显示：BGM0504注射液试验组（5mg、10mg和15mg）和安慰剂组平均体重较基线分别降低了14.6%、16.9%、19.3%和3.3%，与主要分析结果基本一致，表明本研究整体统计结果稳健、试验数据更为可靠。

（二）心血管代谢相关指标

BGM0504注射液治疗4周后即可改善血压、12周后有显著改善、36周治疗时达到最佳改善效果、此后基本保持稳定。经36周治疗各试验组（5mg/10mg/15mg合并统计）中基线合并有高血压且基线血压未达标参与者的收缩压和舒张压较基线平均改善分别为22.9mmHg和12.9mmHg，其中92.9%参与者血压达标；此外，全部入组参与者（5mg/10mg/15mg合并统计）收缩压和舒张压较基线平均改善分别为12.8mmHg和6.8mmHg，且未发生低血压事件，同样显示出良好的血压改善效果。

BGM0504注射液治疗52周可显著改善其他多种心血管代谢风险因素，所有试验组（5mg/10mg/15mg合并统计）可平均改善如血脂（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升高7.3%/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降低12.7%/甘油三酯降低33.6%/总胆固醇降低7.4%）、尿酸（降低70.7μmol/L）等指标。同时，经52周治疗各试验组（5mg/10mg/15mg合并统计）参与者的全身骨密度/腰椎骨密度/髋关节骨密度等相对基线分别增加0.3%、1.4%和3.9%。此外，经52周治疗各试验组（5mg/10mg/15mg合并统计）参与者的糖代谢核心指标如糖化血红蛋白、空腹血糖、空腹胰岛素和胰岛素抵抗指数（HOMA-IR）均有降低，呈现出胰岛素抵抗状态改善的趋势。

（三）安全性及耐受性

BGM0504注射液显示出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与已获批上市的GLP-1RA类药物常见不良反应类型基本一致，发生的常见胃肠道不良反应绝大多数为一过性的轻度至中度、未经干预即可在较短时间内恢复；研究期间，BGM0504注射液各试验组未发生低血糖事件和其他非预期不良反应以及产生新的安全性信号。此外，BGM0504注射液治疗52周各剂量组因不良事件导致的终止治疗比例分别为1.7%、1.2%和0.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BGM0504原料药已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受理通知书，后续公司会按既定计划全力推进BGM0504注射液在中国递交用于长期体重管理的新药上市申请。

二、药品相关情况

BGM0504是公司自主研发的GLP-1（胰高血糖素样肽1）和GIP（葡萄糖依赖性促胰岛素多肽）受体双重激动剂，可激动GIP和GLP-1下游通路，产生控制血糖、减重和治疗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NASH）等生物学效应，展现多种代谢疾病治疗潜力。此外，BGM0504注射液2型糖尿病适应症目前在国内也处于Ⅲ期临床试验阶段。

三、风险提示

1、公司主要从事高技术壁垒的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业务，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医药行业研发投入大、研发及商业化周期长、风险较大。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的相关规定，企业在完成支持药品上市注册的药学、药理毒理学和药物临床试验等研究，确定质量标准，完成商业规模生产工艺验证，并做好接受药品注册核查检验的准备后，方可提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如果最终未能通过注册审批，则药品研发失败。

2、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药品需要完成法规要求的相关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批准后方可生产。BGM0504注射液减重适应症尚需向国家药监局递交新药上市申请，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3、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研发投入大，各环节均受多维度因素影响，不可预测因素较多。公司创新药产品从研发到实现销售，仍需要一定时间周期，期间可能面临产品的竞争格局发生变化、市场准入条件变化以及市场拓展及学术推广等方面进展未达预期等情况，产品商业化目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6-019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2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xDmQwnYOYw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王健先生、独立董事王树义先生、财务总监赵跃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xDmQwnYOYw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2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1679636

传真：021-61679511

邮箱：600490@pengxinzy.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